

证券代码：834189

证券简称：惠同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1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叶欣东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张新华、沈晓飞、雷伟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施经羽因工作原因缺席，委托董事陈钦祥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原总经理徐沿飞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申请，董事会同意徐沿飞

先生辞去总经理的申请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任命刘传贵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刘传贵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经营管理需要，拟聘任王加敏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王加敏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基于经营管理及信息披露需要，拟聘任王加敏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王加敏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确认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19日